

扶持企业有「三法」 培植财源为国家

罗家法

山东省沂水县沂水镇财政所，为了解决镇办企业资金困难，多方筹集资金，促进了镇办企业的发展，增加了财政收入。他们采取的办法有三：

一是「挤」。在扶持镇办企业生产中采取眼睛向内的方针，积极挖掘财政自身的潜力，合理运筹财政间歇资金，支持企业发展生产。一九九〇年利用间歇资金四十三万元，先后支持了十一个企业发展生产，既搞活了经济，又培植了财源。

二是「贷」。为有效地支持乡镇企业发展生产，开辟财源，壮大财力，他们先后为电子仪器厂、纸板厂等六个镇办企业向两家银行争取各项贷款三十五万元，帮助这些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挖掘内部潜力。

三是「求」。通过各种渠道，向上级财政部门争取资金，择优扶持重点项目，收到了很好的经济效益。如：通过他们择优扶持的青援食品厂一九九〇年二至九月实现产值一千三百八十九万元，创利税一百五十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二点六倍。

三是乡直部门财务人员定期把单位领导和职工对财务部门工作意见和看法向财政所汇报一次，财政所根据各单位的实际情况，对单位出现的问题进行分析，能解决的及时解决，不能解决的马上报请党委、政府，这样一来，使全乡财务系统形成一个互通信息，上下协商，同舟共济，共度难关的整体，保证了财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查”就是在每月终了后，由财政所抽调专人对乡直单位的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一次帐务检查，检查各单位所汇报的情况与实际财务收支情况是否一致，查出的问题能解决的就地解决，该纠正的当时纠正。

“三定一查”制度好 收支平衡月月保

晓 罗

山东省沂水县泉庄乡财政所为了加强对乡直单位的财务管理，确保月月收支平衡，要求乡直部门的财务人员除了按规定、定期向财政所报送帐、表外，又制定了“三定一查”制度。

一是每月终了，财务人员定期向本单位职工介绍财务收支情况，使每个职工都了解本单位的财务状况，理解财政的难处。激励干部职工有难共担、同舟共济，尽最大努力开展增收节支的积极性。

二是部门财务人员定期向本单位领导汇报财务收支情况和财务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遇到的新问题，使单位领导及时掌握财务工作情况，便于指导工作。

